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290/18-19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3919 3300
日 期 : 2019年1月7日
發文者 :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9年1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楊岳橋議員“檢討單程證政策”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

繼於2019年1月3日發出立法會CB(3) 280/18-19號文件後，謹請議員注意，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若毛孟靜議員或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范國威議員可**修改其修正案**。

2. 為節省用紙，秘書處只會透過**電郵發放**以下資料予議員參閱：

- (a) 載有該議案及其修正案所有可能產生的情況的一覽表(並無措辭)(只備中文本) (**附錄1**)；
- (b) 若毛孟靜議員或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後，范國威議員擬提出經修改修正案的措辭的標明文本(只備中文本) (**附錄2**)；及
- (c) 就范國威議員經修改修正案的簡單分析，以協助議員理解該等修正案的重點(只備中文本) (**附錄3**)。

3. 請議員注意，所有就這項議案發出的通告已上載立法會網站。

立法會秘書

(衛碧瑤代行)

連附件(附錄只透過電郵發放)

“檢討單程證政策”議案
(共 7 個可能出現的情況)

請議員注意： (a) 經修改修正案，以陰影標示
(b) 以下陰影部分的 2 個情況的經修改修正案措辭載於**附錄 2**

1. 原議案 – 楊岳橋

修正案 (共 4 項)	經修改的修正案 (共 2 項)
2. 第 1 項 毛孟靜	
3. 第 2 項 陳克勤 (若毛孟靜的修正案 獲得通過，陳克勤會 撤回 其修正案)	
4. 第 3 項 胡志偉 (若毛孟靜或陳克勤 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胡志偉會 撤回 其 修正案)	
5. 第 4 項 范國威 (若陳克勤的修正案 獲得通過，范國威會 撤回 其修正案)	共 2 項 6. 毛孟靜 + 范國威 7. 胡志偉 + 范國威

“檢討單程證政策”議案

(以下所列編號與附錄1所列編號相同)

6. 經毛孟靜議員及范國威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現時有大量 ~~自1997年起，超過100萬~~持單程證的內地移民來港定居，對本港的社會福利、房屋、教育及醫療等公共服務及設施造成重大 ~~嚴重~~負擔；**就此**，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改革單程證政策，有關措施應包括：

- (一) 立即向中央政府爭取削減內地居民持單程證來港定居的配額，並盡快與中央政府設立定期協商機制，以便雙方每年按香港的政策需要調整配額；
- (二) 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二條和第一百五十四條及《入境條例》，就單程證 **先**設立雙重審批機制，讓特區政府行使入境審批權，在核實單程證持有人與香港永久性居民家屬的親屬關係的證明文件真確無誤及單程證持有人無不良紀錄(不包括曾被政治檢控)，以及香港永久性居民家屬有足夠經濟能力把單程證持有人在港的生活條件維持在基本水平以上的情況下，方准許單程證持有人來港定居；**及長遠而言，應由特區政府全權負責審批單程證的申請；**
- (三) 加強打擊‘假結婚’，以防止不法之徒通過虛假婚姻取得所需文件申請單程證來港定居；**及**
- (四) **須就有關措施盡快制訂時間表，以回應公眾對單程證政策的強烈關注；**
- (五) 行使單程證入境審批權，可打擊中國地區官員販賣單程證；此外，特區政府應取回單程證政策主導權，以制訂整全的人口政策，讓單程證制度可配合本土需要及本港自身的承受能力；
- (六) 對持單程證的移民申請香港社會福利及公屋，應加強調查他們在海外的資產，以堵塞現有政策的漏洞；及

- (七) 參考英國的做法，如婚姻登記官有合理懷疑計劃在港結婚的內地人士是‘假結婚’，可延期簽發‘婚姻登記官證明書’，讓政府部門能有更多時間進行調查及採取執法行動，以及入境事務處應每年統計本港‘假結婚’的數字。**

註：毛孟靜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范國威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7. 經胡志偉議員及范國威議員修正的議案

香港地少人多，鑒於現時有大量持單程證的內地移民來港定居，對本港的社會福利、房屋、教育及醫療等公共服務及設施造成重大負擔，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改革單程證政策，有關措施應包括：

- (一) 立即向中央政府爭取削減內地居民持單程證來港定居的配額，並盡快與中央政府設立定期協商機制，以便雙方每年按香港的政策需要調整配額；
- (二) 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二條和第一百五十四條及《入境條例》，~~就單程證設立雙重審批機制~~**所確立的原則**，讓特區政府行使**取得單程證**入境審批權，~~在核實單程證持有人與香港永久性居民家屬的親屬關係的證明文件真確無誤及單程證持有人無不良紀錄(不包括曾被政治檢控)，以及香港永久性居民家屬有足夠經濟能力把單程證持有人在港的生活條件維持在基本水平以上的情況下，方准許單程證持有人來港定居；及~~；
- (三) **參考現行以受養人身份來港居留的人士的入境政策，對單程證持有人的入境資格進行審批；及**
- ~~(三)~~**(四) 加強打擊‘假結婚’，包括參考英國的做法，如婚姻登記官有合理懷疑計劃在港結婚的內地人士是‘假結婚’，可延期簽發‘婚姻登記官證明書’，讓政府部門能有更多時間進行調查及採取執法行動，以防止不法之徒通過虛假婚姻取得所需文件申請單程證來港定居，以及入境事務處應每年統計本港‘假結婚’的數字；**
- (五) 行使單程證入境審批權，可打擊中國地區官員販賣單程證；此外，特區政府應取回單程證政策主導權，以制訂整全的人口政策，讓單程證制度可配合本土需要及本港自身的承受能力；及**

(六) 對持單程證的移民申請香港社會福利及公屋，應加強調查他們在海外的資產，以堵塞現有政策的漏洞。

註：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范國威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檢討單程證政策”議案

議案動議人：楊岳橋議員

修正案動議人：(1)毛孟靜議員、(2)陳克勤議員、(3)胡志偉議員及
(4)范國威議員

就任何在其修正案之前的修正案獲得通過，第 2 至第 4 項修正案動議人的意向

第 2 項修正案 (陳克勤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	若毛孟靜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陳克勤議員會撤回其修正案

第 3 項修正案 (胡志偉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	若毛孟靜議員或陳克勤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胡志偉議員會撤回其修正案

[#]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

第 4 項修正案 (范國威議員)		
情況編號 [#]	情況	處理修正案的意向
6 7	若毛孟靜議員或胡志偉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范國威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 - 第(二)點有關打擊中國地區官員販賣單程證，以及取回單程證政策主導權以制訂整全的人口政策的建議 - 第(三)點的建議 - 第(四)點有關政府部門就‘假結婚’進行調查及採取執法行動，以及入境事務處應每年統計本港‘假結婚’的數字的建議 亦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及更改段落號碼。
-	若陳克勤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范國威議員會撤回其修正案

[#]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